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法律法规，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落实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实施，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落实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县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组织落实全县养老、失业、工伤及补充保险基本政策和基本标准。

(五)负责全县就业、失业、养老、工伤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县就业形势稳定和失业、养老、工伤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组织实施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承办全县表彰奖励(不含党内和军队表彰)综合管理工作，负责以县政府名义表彰的奖励表彰工作，负责对以县人民政府名义奖励表彰的项目和对象进行审核，承办以县政府名义任免的人事任免手续。

(七)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落实全县事业单位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健全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农村实用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九)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组织实施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一)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二)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股室 6 个，包括人秘股、社会保障股、工资福利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劳动关系股。

编制人数小计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7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3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0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 13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7 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 0 人、临时人员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0 人，遗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31.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6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1.37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39.0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7.55		
本年收入合计	638.92	本年支出合计	638.9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38.92	支出总计	638.92

二、《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638.92		631.37	631.37								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69		573.14	573.14								7.55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3.89		526.34	526.34								7.55		
2080101	行政运行	531.94		524.39	524.39								7.5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5		1.95	1.9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0		46.80	4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0		46.80	4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19.19	19.1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19.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19		19.19	19.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4		39.04	39.04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4		39.04	39.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04		39.04	39.04										

三、《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 [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638.92	638.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69	580.69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3.89	533.89			
2080101	行政运行	531.94	531.9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5	1.9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0	4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0	4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19.1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19	19.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4	39.04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4	39.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04	39.0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31.37	一、本年支出	631.37	631.3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1.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14	573.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19.1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39.04	39.04				
收入总计	631.37	支出总计	631.37	631.3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631.37	63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14	573.14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6.34	526.34	
2080101	行政运行	524.39	524.3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5	1.9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0	4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0	4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19.1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19	19.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4	39.04	
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4	39.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04	39.0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31.37	531.96	99.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2.80	472.80	
30101	基本工资	126.64	126.64	
30102	津贴补贴	83.14	83.14	
30103	奖金	84.52	84.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42	17.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0	46.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73	21.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8	4.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84	40.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33	4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2		91.42
30201	办公费	32.65		32.65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0.16		0.16
30206	电费	3.50		3.50
30207	邮电费	6.60		6.6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40		1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0		4.20
30228	工会经费	14.96		14.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5		14.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5	59.15	
30305	生活补助	59.15	59.15	
310	资本性支出	8.00		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填报单位[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601001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20				4.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10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入预算总额为638.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27万元;财政拨款收入631.3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28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收入7.5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55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预算总额为638.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27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38.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2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72.8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8.9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15万元,资本性支出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0.6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6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1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05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9.0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38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472.8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8.9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7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15万元;资本性支出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0.41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631.3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28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 教育支出 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14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9.1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39.0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31.37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28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472.80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2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5 万元, 资本性支出 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99.42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77 万元, 增长 3.94%。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 机关运行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总额 8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九) 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单独安排项目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德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事项。公务接待费 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公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